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茂名市供销合作联社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廖岗锋

联系电话：0668-2920282

填报日期：2026年6月26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茂财绩〔2026〕3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茂名市供销合作联社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主要职能：一是负责研究制定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发展和业务活动；二是按照市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以及烟花爆竹专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三是引导农民发展生产、组织对外经济贸易与技术交流；四是行使本级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能，管理直属企业等职能；五是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设置机构及人员情况

茂名市供销合作联社成立于 1961 年，是市政府直属正处级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赋予行政管理职能，内设办公室、人事科、财务审计科、综合业务科、合作指导科 5 个科室，没有下属单位。我社列入部门预算的人员编制 24 人，2025 年末机关本部实有在职人员 22 人，离退休人员 40 人。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茂名市供销社在茂名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供销社的正确指导下，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供销合作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视察广东、视察茂名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和市委“百墟千村振兴计划”工作部署，按照“党建引领，一个引擎、四驾马车、五链齐动”工作思路，持续巩固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构建覆盖农业产前、产中、产后的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增强为农服务能力，积极开展企业改革创新，助推特色农产品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全力赋能乡村振兴。2025 年，全市系统实现销售总额 267.15 亿元，同比增长 5.56%。其中，日用消费品零售额 62.1 亿元，同比增长 8.37%；售给农民的农业生产资料 38.25 亿元，同比下降 1.03%；农副产品收购额 97.49 亿元，同比增长 11.16%；再生资源回收额 6.71 亿元，同比增长 9.57%。在 2025 年度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综合业绩考核中，我社获优秀单位通报表扬。2025 年，荣获“广东省供销合作社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坚守为农服务根本宗旨，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2、加快构建面向小农户的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3、大力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4、

扎实推动特色农产品产业链升级闭环。5、持续开展供销特色培训。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2025 年度部门总体收入情况(按收入来源)

2025 年收入决算 2348.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5.63 万元，其他收入 1112.83 万元。

2.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按支出类型、功能分类等）

茂名市供销合作联社 2025 年总支出合计 2562.68 万元，按功能分类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19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96.4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8.4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3.2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55 万元。

按经济分类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 603.4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71.77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 万元；对企业补助支出 1597.23 万元。

3.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3.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比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05 万元，占比 96.8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 万元，占比 3.17%。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单位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经研究，我单位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3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2025 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预算编制范围及内容做到全面、细致。2025 年年初收入预算 866.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59 万元，主要原因：一、增加两名公务员养老、医疗及住房公积金人员经费及和日常办公经费，二、增加一名退休干部生活性补贴费用。

2. 预算执行情况。

我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准则，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年初批复的预算使用经费，按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严格按预算执行，不随意开支，所有业务费用严格执行“先请示，后开支”的制度，每项支出必须先做立项请示及经费支出预算，审批后才可以进行开支，凡事前没有立项请示及经费支出预算审批的开支，原则上不予审核报销。2025 年决算机关运行经费 50.0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8 万元；2025 年决算收入 2348.4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481.84 万元；2025 年决算支出 2562.6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696.06 万元，主要原因：年中收到并划拨 2025 年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专项资金。

2025 年新购入固定资产 2.19 万元，主要是电脑等办公设备。2025 年共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17.73 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为 221.54 万元。

3. 预算使用效益。

1、坚守为农服务根本宗旨，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一是发展壮大供销集团，围绕“生产服务、再生资源、日用消费品、数字电商、直供配送”五大业务板块，深化股权整合重组，推动资源向为农服务主责主业集聚。二是深化明湖百货有限公司改革创新，实行明湖门店合伙人制改革，完成 41 家明湖百货公司门店合伙人制改革经营；拓展明湖新街市业务，推进“农改超”转型、深化基地直采、强化品质管控，新增及升级明湖新街市 3 个，服务覆盖居民超 20 万人。三是深化与国资国企战略合作，推动明湖百货公司重组，深度参与县域商业体系和流通强县（高州、信宜）建设，争创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完成天保公司增资扩股，推动再生资源产业转型升级，促进茂名市循环经济高质量发展。四是加强“政社校企”合作。联合各县级供销社组建联合投资平台公司，整合区域系统资源，更好服务我市供销社系统“联农扩面、服务提质、运行增效”综合改革大局；与

电白区成立茂名市供销农合发展有限公司，推动区域农业协同发展；与茂南区国企合作，设立广东国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整合罗非鱼产业链资源。五是建成茂名供销放心农产品直供配送子平台和茂名净菜配送中心，并积极拓展学校、企事业单位、社会企业、医院等单位的直供配送业务，持续推广“供销之家”“高凉坊”数字化、智能化食堂模式，打造从种子到餐桌的安全闭环。

2、加快构建面向小农户的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一是深化“社村”合作试点工作。指导信宜市、高州市两个试点县（市）供销社以“机制创新、产业融合、要素集聚、增收共享”，立足荔枝、龙眼、水稻、三华李、澳洲坚果等特色优势农产品，通过“订单农业+全程社会化服务”，推动“社村”合作向产业纵深发展。2025年，信宜、高州分别累计遴选56个村集体、45个村集体参与试点，两地社村公司总营收达2.26亿元，联农带农成效初步显现。二是深化“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围绕“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能力，建成10个农产品综合服务站，实施“供销农场”计划，培育各级“供销农场”172个。2025年，全市系统实现农业社会化服务规模234.83万亩次，开展农业生产托管面积32.71万亩。三是开展“粤菜师傅”工程（高凉菜）常态化技能培训，今年来，开展了4期培训班，培训乡村“创业、就业、副业”人才200人次。

3、大力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

一是全力建设茂名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推进与全省供销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骨干网融合发展，积极拓展基地增量业务，在我市农产品主产区布局完善冷链设施，充分发挥冷链物流基地助农功能。二是大力推广“信”字号区域公共品牌，建设运营8间“信”字号品牌旗舰店和5个“信”字号品牌专区专柜，推动200余种“信”字号土特优农产品上架销售，目前累计销售额超350万元。打造“明优荟”自有品牌，开发产品包括鲜鸡蛋、含硒矿泉水、花生油、晚籼米等14个产品大类，40个产品条码。三是积极探索乡村物流发展新模式，加强与顺丰速递战略合作，开展荔枝集采集配寄递试点，降低农民寄递成本近20%。四是聚力拓宽茂名特色农产品产销渠道。以品牌化引领、市场化运作、多元化拓展，多措并举推动荔枝、龙眼、甘薯、百香果、化橘红等优势特色农产品开展线上线下融合销售、省内外产销对接，累计实现销售额超2300万元，有效激活农产品流通活力，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和农民增收致富。

4、扎实推动特色农产品产业链升级闭环。一是落推进茂名市蛋品产业体系建设。建设运营华南（高州）蛋品数字交易中心，整合蛋品全产业链资源；牵头成立茂名市蛋品行业协会，60余家会员涵盖全产业链；打通茂名鲜蛋销售渠道。将茂名鲜蛋纳入广东供销直供配送平台，依托百余个区域子

平台及粤海（广南）集团渠道优势，供应粤港澳大湾区。二是做强做实罗非鱼产业链。运营茂名罗非鱼交易中心，建设罗非鱼产业链配套项目，建成罗非鱼综合服务站，加快推动罗非鱼切片厂、吊水厂项目落地，加快罗非鱼“产供销储”一体化建设。三是联合茂南、禅城两地党委政府创新打造“三农”书社，围绕罗非鱼全产业链创新服务模式，通过“罗非鱼医生”技术服务、“订单渔业”产销对接、“金融超市”普惠支持三大板块深度融合，构建罗非鱼“技术-生产-销售-金融”闭环服务体系。2025年服务罗非鱼养殖户超300户，发放贷款总额超5060万元，带动养殖产值增长12%。

5、持续开展供销特色培训。2025年9月，我社连续第三年联合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管理干部学院举办“地市级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与经营服务能力提升经验交流培训班”，聚焦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创新方法、目标定位及策略、经营能力提升路径等方面，全方位提升干部职工的综合能力，来自全国1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28个地市级供销合作社，共计130余名供销系统骨干参训。期间，邢台、伊春、吉林、赤峰、孝感、来宾、茂名等28个城市供销合作社在茂名发起共建全国供销系统“土特产”东西协作、南北合作联盟的“茂名倡议”，共同构建全国性地市级供销社农产品产销对接合作新机制。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

当前预算绩效管理尚未形成真正闭环，“重预算、轻绩效”的思维定势依然存在。日常工作中，对资金合规支出的关注度较高，但对项目推进进度、绩效目标完成质量及效益实现程度的动态监测和趋势研判不够深入，执行偏差的预警与整改机制不够灵敏，绩效运行监控的实效性有待增强。

2. 改进意见

加大日常绩效监控力度，定期开展项目进度、资金使用、目标完成情况的动态核查，及时捕捉执行偏差并迅速督促整改，保障绩效目标按节点推进。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